

周连鑫：永葆医者仁心 不改军人本色

人物名片

周连鑫，1969年入伍，1970年入党，1985年退伍。曾任市一医感染科副主任医师、感染科主任，获“光荣在党50年”纪念章。

在绿色军营里淬炼青春，在临床一线治病救人，在日常生活中无私奉献……55年来，周连鑫如同发光发热的炬火，用行动诠释军人对初心的守望和责任的担当。

周连鑫在伍期间，曾被选送至原第二军医大学深造。退伍转业前，他已是军队正营级军医。1985年退伍返乡后，周连鑫毅然选择了当一名医生。“我没想过要做什么轰轰烈烈的大事，只希望用我所学的知识、用我的医术救助更多人。”他说。1986年1月，周连鑫正式入职市一医，成为一名感染科医生。

2003年，非典疫情肆虐。“那是在我在职期间遇到的最严重疫情，其他地方都是呼吸科医生看诊，我们医院是感染科医生出马。”周连鑫回忆，当时在感染科6名医生中，需要至少两名医生留守病房诊治病情。

时任感染科主任的周连鑫主动坚守防疫一线。他不惧与病毒“亲密接触”，为发热病人看诊。“那时候，永康几乎所有发热病人都是由我先去会诊。有时候刚吃一口饭，镇里的电话就打来了，说是有疑似非典患者，需要我们立刻出发。那近两个月，我都没有好好休息。”周连鑫说。

从1990年开始，周连鑫在治病救人



的同时，开始参与我市征兵体检工作。“当过兵的人都有军人情节。退休后，我虽然不能直接参与征兵体检工作，但一直协助征兵工作，希望为部队挑选优秀青年，为国防建设作贡献。”他说。2009年，55岁的周连鑫从感染科转到体检中心工作。

2013年退休后，周连鑫开始专注社会公益事业。其实，早在1990年，他就加入了市老科技工作者协会。周连鑫每年都会组织专家下乡义诊，为山区老人免费体检、看病，同时宣传体检的重要性。此外，他还编印了一本名为《体检与健康》的小册子分发给山区老人。册子里详细记录了体检项目、临床意义等基础医学内容，对进一步扩大健康知识科普覆盖面大有益处。2021年，周连鑫组织市老科技工作者协会会员前往方山头、俞溪头等革命老区慰问老兵，并开展

义诊活动。

新冠疫情期间，周连鑫和家人住在江南街道园周村家中，他时常在村里的微信群中发送新冠防治方法、提高身体免疫力等内容，并为村民们答疑解惑。“在家闲着也是闲着，就想做一些力所能及的防治宣传，让大家安心，不要对疾病过分恐惧。”他说。

不同的战场，一样的冲锋，周连鑫用实际行动诠释了退伍不褪色，展现了退役军人奋勇争先、勇于奉献的最美姿态。

融媒记者 王巧铮



向险而行担使命 初心如磐护平安 ——记市红十字应急救援队

有这样一群人，他们枕戈待旦、向险而行，用行动彰显救援队伍的使命担当；他们初心如磐、奋楫笃行，用忠诚和热血守护百姓的安宁。他们奋勇争先、不甘人后，展示了救援队伍的专业水准和一流素养——他们就是市红十字应急救援队的队员们。

筑牢防溺水安全屏障

7月，阳光炙烤着大地，空气中热浪涌动。当大多数人选择躲在室内享受清凉时，市红十字应急救援队的队员们顶着烈日，在全市各重点水域、山塘、水库边忙碌着。他们正在执行一项重要的任务——安装“一圈一杆一绳”防溺水公益救生设备。

“一圈一杆一绳”，指的是救生圈、救生杆和救援绳。它们是紧要关头的救命“神器”，对于溺水人员的救援具有重要作用。为了在最短时间内完成任务，队员们加班加点，克服高温、地形复杂等各种困难。目前，救援队已基本完成160个安装点的任务，并定期开展巡逻工作。

为进一步筑牢防溺水安全防线，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特别是青少年儿童的生命安全，今年3月以来，市红十字应急救援队先后在全市中小学校开展防溺水安全教育，通过现场讲解、情景演练、互动问答等形式，详细介绍溺水症状、游泳注意事项、应急自救措施等，增强学生防溺水安全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截至目前，救援队共开展防溺水安全教育59场，服务人数超3.5万人次。

连日来，市红十字应急救援队先后到塔海未来社区、南苑社区、唐先镇等

地，开展应急救护及防溺水培训，提高居民防溺水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

把急救知识送进千家万户

“心脏骤停的最佳抢救时间是4分钟，因为大脑缺氧4-6分钟就可能出现不可逆的损伤，所以学习应急救护知识、正确操作AED至关重要。”谈起应急救护知识，市红十字应急救援队志愿者杨敏如数家珍。

这几天，正是杨敏进校园、入社区开展应急救护知识培训的忙碌期。“每年的应急救护培训课都有60多场，今年我已经讲了30场。”杨敏说。

人人学急救，急救为人人。今年以来，市红十字应急救援队不断构建完善应急救援体系，宣传应急救护知识与技能，提高群众的自救互救能力。

一方面，市红十字应急救援队深入开展以基本应急救护知识、技能为主要内容的群众性应急救护培训。3-4月，救援队对全市快递业从业人员开展培训7场，培训人员超400名。6月，救援队在建筑工地开展培训3场，培训人员200余名。此外，救援队还与新店小学、古山中学、城北小学、永康三中、人民小学达成合作，累计开展校园应急救护培训52场，培训师生2817名。培训内容涵盖应急救护概论、创伤救护等相关知识和技能，并指导学员进行心肺复苏实操训练。

另一方面，市红十字应急救援队积极倡导公共场所配置自动体外除颤仪（AED），同时对全市AED站点管理员开展培训，增强他们应对突发事件的急救能力。截至目前，我市已在大型企业单位、社区、旅游景点以及学校等人员

密集场所投放400多台AED。如今，公共场所随处可见的AED，已成为守护群众生命安全的一道亮丽风景线。

向险而行守护万家灯火

市红十字应急救援队成立于2010年，2016年3月在市民政局注册登记，2019年4月被列入全国首届社会应急力量技能竞赛培训考核队伍，2020年10月成为省红十字（金华）赈济救援队。

目前，市红十字应急救援队共有龙山、唐先、石柱、城区4个中队，一线核心队员40余名，其他队员120余名，擅长绳索技能救援、水域救援和塌方破拆救援，承担应急救援、救灾演练、应急救护知识传播、红十字文化宣传等职能。

市红十字应急救援队自成立以来，积极参与“三救三献”人道事业，每年出勤200多次，志愿服务超过7万小时，先后参与尼泊尔地震国际大救援行动、浦江三小孩救援、遂昌泥石流救援、永康抗寒流救援等大型山地、水域搜救活动。

凭借出色的成绩，市红十字应急救援队先后获得全国首届社会应急力量技能竞赛拼搏奖、省红十字奉献服务奖、省红十字救援工作成绩突出集体、金华市红十字应急救护大赛团体一等奖、永康市防台救灾先锋团队等荣誉。市红十字应急救援队大队长项良杰先后获得全国红十字志愿服务先进典型、金华市社会组织领军人物等荣誉。

不忘初心，“救”在身边。市红十字应急救援队将一如既往地坚守在应急救援第一线，为平安永康建设贡献力量。

融媒记者 胡美樱子

预付式消费 退款法律指南 律师提醒 消费需谨慎 签订书面合同很重要

在日常生活中，预付式消费模式越来越普遍。预付式消费给消费者带来便利的同时，也可能产生消费纠纷，如何顺利退款成为很多消费者关注的焦点。本期《法治直通车》主要讲解预付式消费退款相关法律规定。

一般情况下，如果消费者在购买预付卡或者签订预付式消费合同后七日内，且是在充分了解商品或者服务的信息前改变了消费意愿，有权要求经营者退还预付款本金。

如果存在经营者变更经营场所，致使消费者不便于接受商品或者服务；未经消费者同意，将预付式消费合同义务转移给第三人；变更服务人员等行为，导致消费者对经营者提供的具有人身、专业等信赖的服务丧失信任基础；承诺在合同约定期限内提供不限次数服务，但无法正常提供服务，以及存在法律规定或者合同约定消费者享有解除合同权利的其他情形，消费者可以请求解除预付式消费合同，并要求经营者退还剩余的预付款。

此外，如果预付式消费合同成立后，消费者的身体健康等预付式消费合同的基础条件发生了在订立合同时无法预见的、不属于商业风险的重大变化，继续履行合同对消费者明显不公平，消费者可以与经营者重新协商。在合理期限内协商不成，消费者可以请求人民法院变更或者解除预付式消费合同，从而实现退款。

还有一种情形，如果经营者存在欺诈行为，比如虚构或者夸大宣传商品的质量、功能，服务的内容、功效，误导消费者进行预付式消费；通过虚假折价、减价、价格比较等方式误导消费者消费；收取预付款后，终止经营，既不按照约定兑付商品或者提供服务又恶意逃避消费者的退款申请；隐瞒计划终止经营或者不能正常经营的事实，诱导消费者支付预付款等，消费者不仅可以要求退款，还可以依据《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五十五条第一款规定，要求经营者支付赔偿金。

需要注意的是，在要求退款时，如果经营者以合同中的约定充值卡不退不换的理由拒绝退款，该约定条款属于格式条款，是无效的。

在进行预付式消费时，消费者一定要与经营者签订书面合同，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同时，消费者要仔细查看合同条款，特别是关于退款的约定，并保存好相关证据，如合同、付款凭证、消费记录等，必要时可以通过法律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通讯员 陈依伦

